

# 二师兄 高速 越狱 交警上演 赶猪大战

## 非正常上访 扰乱社会秩序 3人被警示 1人被行政拘留

本报记者 本报通讯员

2月14日上午,北京金开利德服装市场商户约70人到乐清市政府非正常上访,严重扰乱了社会秩序。近日,公安部门根据调查情况,对4名行为较突出人员依法处理,对其中3人进行警示,1人被批准行政拘留。

据了解,2002年8月,乐清人李某将自有资金加上商户集资款,与北京公交集团联建四达大厦,共同组建北京金开利德批发市场。十年后,李某将自身产权部分有偿转让给李某等人。

2015年,因非首都功能疏解等原因,北京一些市场陆续转变功能,其中金开利德市场在北京西城区政府指导下与北京公交集团公司进行多轮谈判,该市场方以22.98亿元被收购,其中7亿元用于支付市场承租户及摊主(照主)费用。目前,该市场2582个摊位,有1800多个摊位已签订协议,剩余的700多个尚未签订协议,商户涉及乐清、瑞安、苍南、温岭、临海等地和多个省市。

如今,部分商户不愿签订协议,要求赔偿商户投资复利等。2月14日10时,北京金开利德市场部分商户先到乐清新汽车站集中,并拟拉横幅,但被及时制止。11时,该批商户约70人到市政府北门口集体非正常上访,公安部门及时将4名行为较突出人员传唤带离现场。

近年来,我市少数不法人员借信访之名,违反《信访条例》等有关规定,提出非分要求,谋求非法私利,扰乱社会秩序,严重损害了国家、社会、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权益。为维护正常的公共秩序,近两年来我市加大了对进京非法信访和扰乱信访秩序的违法人员的处罚力度。

凡进京非正常上访,扰乱社会秩序的,一律予以拘留;如果到北京重点地区和敏感部位制造事端产生影响,情节严重的,依法予以追究刑事责任。

责任。在市政府门口等重点管控地段非正常上访的,也一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有关规定处置,情节严重的,依法予以刑事拘留,决不姑息。群众有合理合法的信访事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到指定的信访工作机构,依法理性表达自己的诉求。

2014年我市依法行政拘留15人次,行政警告23人次,刑事拘留6人次(其中已依法判刑5人);2015年,依法行政拘留20人,行政警告9人,刑事拘留6人,取保候审1人,其中6人已在起诉审理中。

### hengshi 链接

案例1:

大荆镇信访人刘某某,2014年7月份以来多次进京非正常上访,严重扰乱了当地的公共场所秩序,被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右街派出所多次训诫。

处罚情况:2014年8月29日,乐清市公安局对刘某某予以行政拘留7日。2014年12月23日,乐清市公安局对刘某某作出行政拘留9日处罚决定。2016年3月2日,刘某某再次到北京非访滋事,被北京市当地公安部门拘留5日。

案例2:

2014年以来,城南街道徐某以南草洋村账目不清、征地赔偿款未分配为借口不断进京上访。2015年5月18日,徐某向村干部非法索要现金50万元,并扬言如果要求得不到满足将火烧受害人的房屋和继续进京非正常上访,对受害人进行要挟施压。

处罚情况:2015年7月27日,乐清市公安局对涉嫌敲诈勒索的徐某实施刑拘,现案件已移送乐清市人民法院审理中。



捉拿归案。陈赛军 摄



堵住逃路。陈赛军 摄



扫一扫 看视频

本报讯(记者 杨海虹 通讯员 陈赛军)3月2日9时25分许,在G15沈海高速台州方向湖雾岭隧道,一辆浙J牌照满载活猪的货车因后栏门未锁好,车厢内有几头猪跑下车,在隧道里乱窜,高速交警上演了一场一个多小时的赶猪大战。

当天,驾驶员袁某驾驶货车从芙蓉出发,准备将车内装载的23头猪运往路桥。经过事发点时,我突然听到后方有声响就立马停车查看,发现有头猪正从后栏门跳出,当我拼命抓这头猪时,又跑出去了几头!袁某告诉交警。

高速交警赶到现场后,看到有两头猪在隧道内乱跑,还有一头躺在隧道内已经没有了动静,货车后栏门上只是草草拴了一根铁丝,袁某站在车旁束手无策,场面混乱不堪。

交警立即对湖雾岭隧道进行封道,并联合施救人员临时组成了一支赶猪队。他们先用隔离栏、警车、反光锥围堵,将这两头猪团团围住,再用牵引绳套住猪,拼命把猪往施救车上赶。但交警越是将其往一个地方赶,两头受惊吓的猪越想往其它地方窜。直到11时许,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努力,大家终于将这两头猪赶上施救车,事故现场恢复了秩序。

随后,袁某清点猪的数目,除那只当场摔死的猪外,其余的猪安然无恙,所幸损失不大。事后,交警再三嘱咐驾驶员袁某:今后装运活猪时,一定要关好车厢,避免发生经济损失,预防交通事故发生。

在此,交警也提醒广大货车司机,车辆上路前,请检查货厢门或车门是否关闭,并且是否关牢。另外,货车载物上高速公路行驶时,最好用篷布将货物捆扎严实,以免货物掉落。

## 趁邻居回老家过年 男子帮其 搬家

本报讯(记者 程遥 通讯员 莫洲)不许动!警察!实施盗窃后搬进玉环县珠港镇的嫌疑人罗某,惊愕中看到了南塘派出所民警手中的拘留证。3月1日,罗某被我市公安机关依法刑拘。

2月26日,回老家过完春节的鲁某、毛某,与往年一样回到南塘镇的暂住处。

打开房门,他们惊讶地发现电动车、电视机、电水壶、煤气罐以及洗脸盆都不见了。两人缓过神来后立即向南塘派出所报案。民警立即进行调查,发现鲁某、毛某暂住处的邻居罗某有重大嫌疑。罗某是重庆人,今年48岁,今年春节前已搬离南塘镇暂住处前往玉环。3月1日一大早,民警从南岳坐渡轮到玉环,在玉环珠港镇罗某的暂住处,找到了罗某,便出现了开头的一幕。

罗某承认了自己的盗窃行为。原来,罗某与鲁某、毛某在南塘暂住地曾发生过口角,趁他们回家过年之际实施盗窃,得逞后便立即搬家到了玉环。

他万万没有想到,民警这么快就找上门了。事实上民警已两次前往玉环侦查,并在后一次将罗某抓捕归案。

## 趁营业员忙于点货 男子五次偷烟

本报讯(记者 郑望喜 通讯员 郑程)网瘾男子杨某深夜进便利店行窃,趁营业员忙于点货之际,五次偷走价值2000余元的香烟。3月1日,杨某被警方依法采取强制措施。

去年底,杨某整天待在网吧上网。一天深夜,杨某走出网吧到附近的便利店买香烟。杨某见店里只有一名营业员在理货,他一边用余光偷瞄营业员,一边顺手将三四包香烟装进了口袋里。得手后,杨某回网吧继续玩游戏。

几天后的一个晚上,杨某再次来到那家便利店。这次,店员注意到了杨某,但没主动招呼他。杨某在靠近门口的货架旁站着,装作挑选东西的样子。过了十来分钟,营业员见杨某没买东西,便到仓库搬货。杨某马上动手偷走了六七包香烟。

就这样,杨某隔三差五地光顾那家便利店,前后共偷了五次,盗走香烟价值2000余元。

民警接到便利店老板报案后,迅速展开侦查,通过视频监控锁定了杨某,并通过调查杨某的上网情况,于3月1日对他采取强制措施。

据了解,杨某今年21岁,永嘉人,无前科记录。

## 男孩贪玩走失 民警热心救助

本报讯(记者 杨海虹 通讯员 吴天顺)2月29日15时50分许,磐石派出所接到磐石镇西河村村民报警:村篮球场旁边的路上发现一名走失的男孩,正哭得厉害,希望民警帮孩子寻找其父母。

随后,民警小黄赶到现场,看见一名六七岁的小男孩坐在地上哭,眼圈已哭得红红的,不少村民站在边上安慰他。民警了解到,男孩已经在篮球场边待了好长一段时间,可能是找不到家了。

小黄试着询问男孩的名字、家庭住址和父母姓名,可能是心里着急害怕,男孩一句都说不出来,只知道哭。于是

小黄就在现场想方设法逗孩子开心,尽量稳定孩子的情绪。男孩的脚腕受了伤,小黄在安慰他的同时,抱起他到附近的外来人员暂住处开始打听,结果找了七八户人家都无人认识这个男孩。

在民警的耐心安抚下,男孩终于开口,说春节后他随舅舅舅妈从贵州老家来到磐石,当天他趁舅舅舅妈不注意,独自到外面玩,一路游荡,哪知一不小心摔倒了,腿受伤又找不到回家的路,因为害怕就哭起来。

随后,民警从男孩嘴里得知其舅舅的名字,通过驻村民警和协管员了解附近新乐清人的暂住信息,最后寻找了半个多小时,终于找到了小男孩舅舅家。

## 缓刑期醉酒驾车 被抓连忙狡辩 只是嚼了槟榔

本报讯(记者 陈露)3月1日凌晨,男子童某因醉酒驾驶,被在市区丹霞路设卡的大荆交警中队交警当场抓获。由于仍处于缓刑期内,童某当场否认醉酒,试图逃避惩罚。

我没有喝酒,只是嚼了槟榔。经过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显示童某已经涉嫌醉酒驾车。

但童某坚决否认喝了酒,称自己从不会喝酒。交警将童某带到市人民医院抽血进行检验。交警还在童某当晚就餐的餐厅内查到酒水单,发现当晚5人聚餐共叫了10瓶啤酒和一瓶白酒。

据大荆交警中队副指导员江志彬介绍,经调查,童某是江西上饶人,来乐

务工已有两个月,在一家电子厂上班。童某于2014年12月因故意伤害罪在上饶被法院判处缓刑。由于童某仍处于缓刑期,被抓后拒不承认自己醉酒驾驶,试图逃避惩罚。但3月1日的血液检测结果显示,童某血液的酒精含量为164mg/100ml,在铁证面前,童某最终承认自己于2月29日晚在市区丹霞路一家饭店里吃饭时,喝了白酒和啤酒。

当晚酒后,我想找个代驾的,但代驾说他在北白象。童某在等候了一段时间后,有些不耐烦,于是就想博一下,自己开车回家,不料途中被交警抓住了。

目前童某已被刑拘。

## 骑助力车撞上限高杆 宵夜没吃成 身体先受伤

本报讯(记者 程遥 通讯员 郑跃西)3月2日零时许,中心大道北白象镇四房村路段发生一起单方事故,一辆二轮助力车撞上了损坏的限高杆,助力车被甩出十多米远,驾驶员刘某受伤倒在限高杆下。

3月2日1时15分,北白象交警中队接到报案,报案人称有人在中心大道骑车摔倒了,受伤严重。

交警赶到现场,只见距离限高杆十多米的地上有一辆二轮助力车,车头和车把手都已受损,损坏的限高杆下有血迹和助力车的一些零件。伤者已被同伴送到市第三人民医院医治了。

伤者刘某的同伴黄某称,当晚,自己和刘某及另一个同事骑了辆助力车从柳市镇政府出发,打算骑到北白象步

行街去吃宵夜。途经中心大道北白象镇四房村路段时,有一个限高杆因为一边的柱子断裂而左边高右边低。当时刘某骑在最前面,黄某与同事杨某跟在后面。黄某与杨某都看到了限高杆损坏,打算从限高杆左边较高的地方通过,但是刘某好像没有看到限高杆已经损坏,径直冲了过去,直接撞上了限高杆。刘某被摔倒在地,助力车被甩出十余米远。

黄某与杨某立即下车查看,发现刘某鼻孔流血已经陷入昏迷状况。黄某与杨某赶紧将刘某送到了医院救治,并通知其亲属到医院。

目前,刘某仍在医院接受治疗,胸部和头部受伤比较严重。事故在进一步调查中。



## 绿化带变身 私家菜园 住户说 种菜也是绿化



记者 林伊格 文/摄

近日,网友 小江 向本报新闻热线61116222爆料:绿化带是城市生态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美化城市、净化环境、减弱噪音的作用,但是好好的绿化带却被种上了各种蔬菜!城南街道荣欣路上的两片绿化带成了 私家菜园,影响市容市貌。

记者核实:3月3日下午,记者来到荣欣路,在荣欣路东西两个路段各有一个围起的三角形绿化带,但是绿化带内应该有的草皮已经看不到,种的是各种蔬菜。沿着绿化带还被人设置了一排木栅栏,俨然一个菜园子(如图)。

是谁在这里种菜呢?记者询问附近居民,在荣欣路西侧绿化带对面的便利店里,老板娘称绿化带不知何时被种上了菜,但很少注意到会有人进入菜地,不清楚是谁种的。而东侧绿化带紧贴着一家面店与水果店,一名店老板说:这里以前是平地,后来被围起来弄了绿化,菜是我们的房东种的。旁边一名市民说:你看这也是绿化呀,绿色蔬菜也是绿化呢。因为房东不在,记者没能了解到种菜详情。

林先生是住在附近的市民,他告诉记者,菜园原是绿化带,而绿化带的前身是小摊贩的聚集地。记者了解到,过去,摊贩将简易棚搭在这里空地上,再摆放一些桌子椅子供顾客使用,丢弃的垃圾和食物脏乱不堪。去年夏天的时候,这里被围起来建了绿化带,有很大的改善。林先生说,自从有了绿化带,小摊贩不再聚集在这里,地面也比以前干净了许多。但是如今的绿化带却变成了人家的私人菜地,林先生表示:不管是菜地还是绿化带,对环境来说没什么影响,跟之前的脏乱差相比,种点菜在这里比丢垃圾搞破坏好多了!

就此,记者联系了城南街道办事处相关负责人,对于荣欣路这两块绿化带的情况,相关负责人称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之前属于一名企业主所有,绿化带建成以后,该企业提出自己的土地项目将开发,因此要求街道方面将绿化带内的植物移走,而之后项目却迟迟未动工,原先的绿化带也荒废了。

负责人表示,如今该绿化带所在的土地归属情况还并不明确,但绿化带内种菜的行为不符合规范,下一步,他们将联合相关部门,就这块地进行协商,并按照规定进行建设。

网友 小江 将获得爆料奖50元